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4

单位名称：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简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加挂顺平县林业局牌子。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规范性文件，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

订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贯彻国家、省、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落实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乡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等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大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负责全县规划设计工作。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管理工作。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转用征收管理。

（七）负责县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八）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九）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整县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十一）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全县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二）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县级以上自然保护地

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三）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

（十四）组织开展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五）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林地保护制度。拟订并实施耕地、林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与林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六）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实施监督管理；依法管理矿业权，规范全县矿业权出让，调处重大矿业权争议、纠纷；承担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管理地质资料；实施全县地质勘查行业管理，负责地质勘查单位资格年度初审，管理地质勘查成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七）负责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及治理及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作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评价工作；负责地热勘查评价、开发和保护；按权限认定并管理具有重要价值的古生物化石产地、标准地址剖面等地质遗迹的地质遗迹保护区；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八）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九）负责落实省、市、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森林和草原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的中央和省、市、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县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中央和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落实全省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一）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二）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制度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二十三）开展全县自然资源国际合作。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二十四）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全县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二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8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9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25.8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333.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8.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4.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49.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6283.2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110.8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792.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92.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792.55	总计	62	18792.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792.55	9458.80					9333.7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 及相关机 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525.83	525.83					
20601	科学技术 管理事务	525.83	525.83					
2060199	其他科学 技术管理 事务支出	525.83	525.8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68.37	468.3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66.09	466.09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66.93	166.93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1.39	2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7	87.77					
20808	抚恤	2.28	2.28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	2.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47	9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4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10401	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96	114.9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96	73.9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90	23.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0.06	50.06					
213	农林水支出	1049.58	1049.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9.58	1049.5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1.72	411.72					
2130209	森林生态	200.77	200.77					

	效益补偿							
21302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395.30	395.30					
21302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 出	41.79	41.79					
220	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 等支出	16283.27	6949.52					9333.75
22001	自然资源 事务	16283.27	6949.52					9333.75
2200101	行政运行	1551.34	1551.34					
2200106	自然资源 利用与保 护	14523.01	5252.18					9270.82
2200108	自然资源 行业业务 管理	208.92	146.00					62.9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83.26	83.26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83.26	83.26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83.26	83.26					
232	债务付息 支出	110.82	110.82					
23203	地方政府 一般债务 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2320303	地方政府 向国际组 织借款付 息支出	110.82	1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92.55	2194.54	16598.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25.83		525.8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25.83		525.83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25.83		52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37	46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09	466.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93	16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39	2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7	87.77				
20808	抚恤	2.28	2.28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	2.28				
210	卫生健康支	98.47	98.47				

	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4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10401	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96		114.9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96		73.9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90		23.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0.06		50.06			
213	农林水支出	1049.58		1049.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9.58		1049.5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1.72		411.7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00.77		200.7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95.30		395.3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79		41.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283.27	1544.44	14738.8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283.27	1544.44	14738.83			
2200101	行政运行	1551.34	1544.44	6.9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	14523.01		14523.01			

	用与保护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08.92		20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6	83.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6	83.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6	83.26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84.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9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25.83	525.8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37	468.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8.47	9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8.00	48.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4.96	41.00	73.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49.58	1049.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6949.52	6949.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26	83.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 债务付息 支出	57	110.82	110.82		
	26		二十六、 抗疫特别 国债安排 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58.80	本年支出 合计	59	9458.80	9384.84	73.96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63				
总计	32	9458.80	总计	64	9458.80	9384.84	7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84.84	2194.54	7190.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0		1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25.83		525.8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525.83		525.83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25.83		52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37	468.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09	466.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93	166.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39	21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77	87.77	
20808	抚恤	2.28	2.28	
2080801	死亡抚恤	2.28	2.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47	98.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8.47	98.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00		4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10401	生态保护	48.00		4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00		41.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00		41.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49.58		1049.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49.58		1049.5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11.72		411.7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00.77		200.7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95.30		395.3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79		41.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49.52	1544.44	5405.08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949.52	1544.44	5405.08
2200101	行政运行	1551.34	1544.44	6.9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252.18		5252.18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46.00		14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6	83.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6	83.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6	83.26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110.82		1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7.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8.26	30201	办公费	14.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7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1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39	30206	电费	1.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77	30207	邮电费	10.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47	30208	取暖费	20.8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3	30211	差旅费	6.0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6.54	30214	租赁费	0.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6.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101.70	公用经费合计					9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96	73.96		73.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96	73.96		73.9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96	73.96		73.9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3.90	23.90		23.9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0.06	50.06		5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
划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规定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1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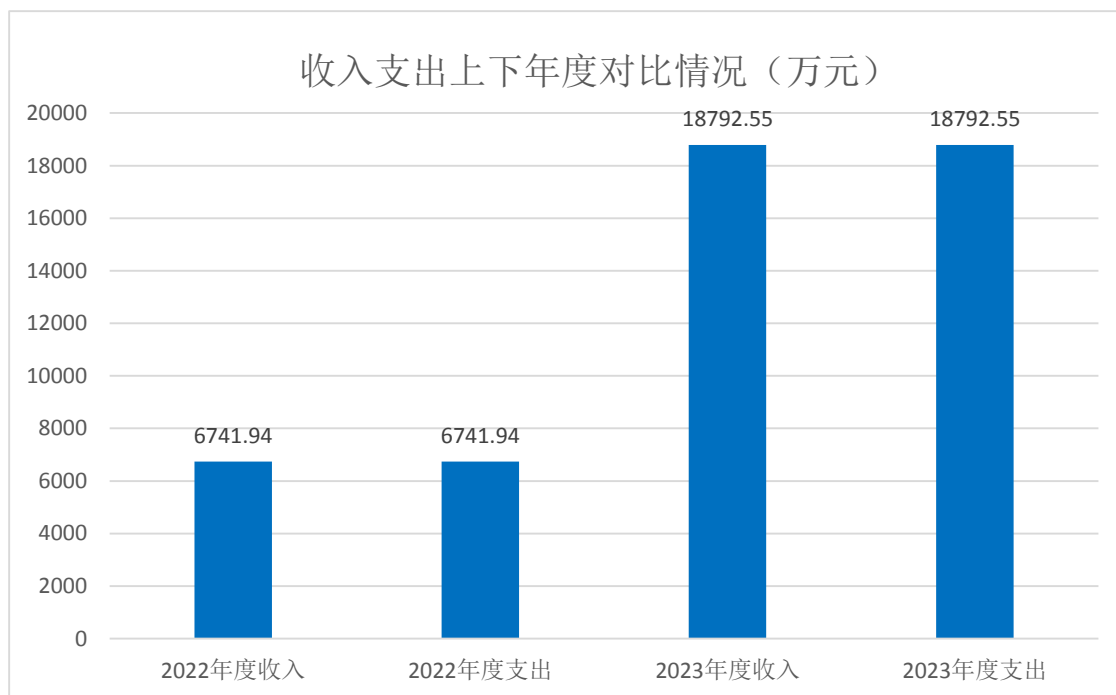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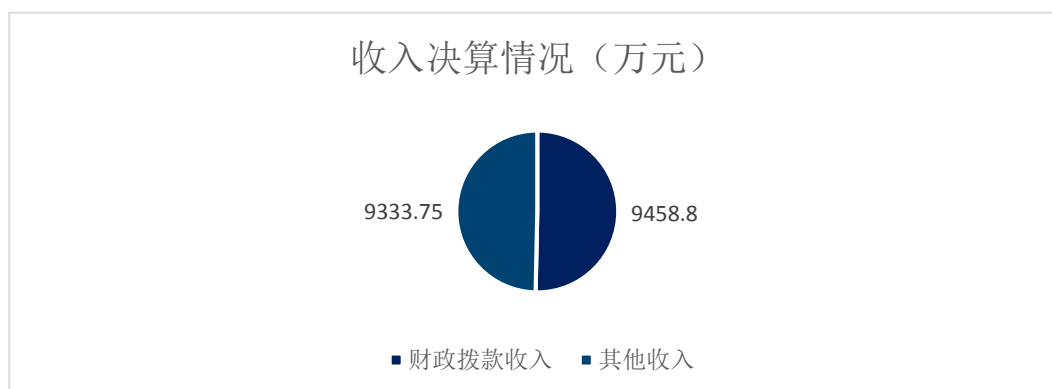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792.55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2050.61万元，增长178.7%，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长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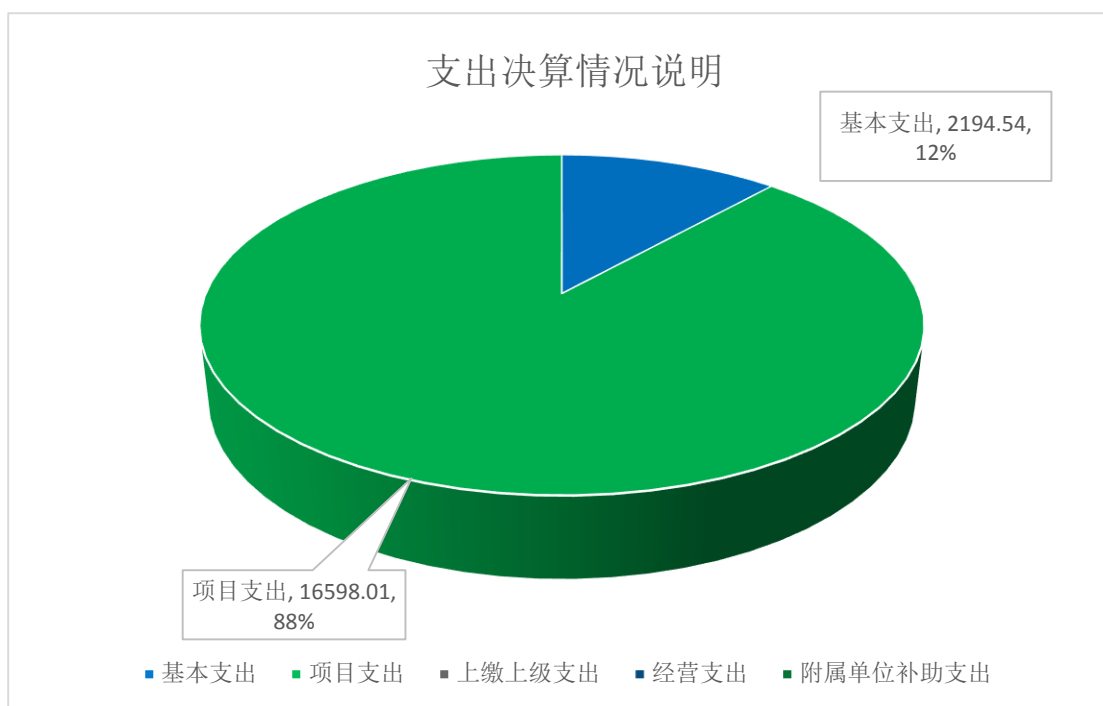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792.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58.8万元，占50.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9333.75万元，占4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792.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94.54万元，占11.7%；项目支出16598.01万元，占88.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4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16.86 万元，增长 40.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94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16.86 万元，增长 40.3%，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384.84万元比上年增加5304.91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增长较快；本年支出 9384.84万

元，比上年增加5304.91万元，增长130 %，主要是项目支出增长幅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3.96万元，比上年减少2588.05万元，降低97.2%，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房地产市场疲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73.96万元，比上年减少2588.05万元，降低97.2%，主要是省财政厅严控政府性基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4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7%，比年初预算减少2937.6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房地产市场疲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本年支出94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7%，比年初预算减少2937.64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严控政府性基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38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7.1%，比年初预算增加5062.3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较快；本年支出938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1%，比年初预算增加5062.3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长较快。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9%，比年初预算减少7926.04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房地产市场疲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本年支出7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9%，比年初预算减少7926.04万元，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严控政府性基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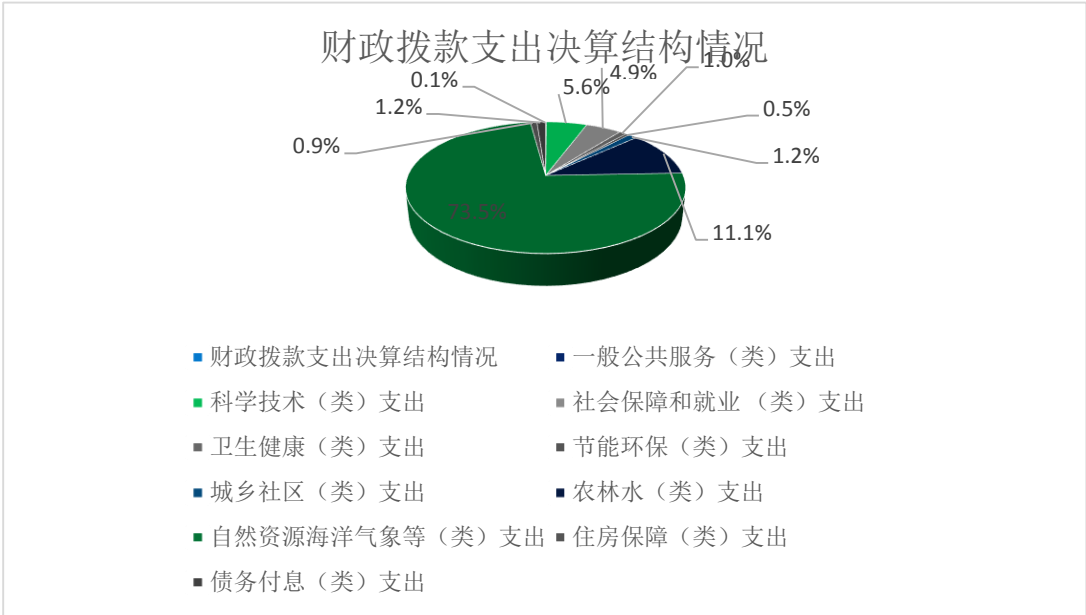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非财政拨款收入分析。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度无非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9333.75万元为财政拨付其他非预算资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45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 万元，占 0.1%；科学技术（类）支出 525.83 万元，占 5.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8.37 万元，占 4.9%；卫生健康（类）支出 98.47 万元，占 1%；节能环保（类）支出 48 万元，占 0.5%；城乡社区（类）支出 114.96 万元，占 1.2%；农林水（类）支出 1049.58 万元，占 1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6949.52 万元，占 73.5%；住房保

障（类）支出 83.26 万元，占 0.9%；债务付息（类）支出 110.82 万元，占 1.2%。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4.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92.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4.2 万元，降低 23.3%，主要是机构调整与资产清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无出国（境）费预算及收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8 万元，支出决算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无增长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4.2 万元，降低 23.3%，主要是机构调整与资产清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

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无变化主要是年初无预算，本年无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上年度及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 4.2 万元，降低 23.3%，主要是机构调整与资产清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较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84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69.67 万元，降低 64.6%。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及机构改革提高资金利用率。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9.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9.5 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固定资产原值 697.12 万元。房屋资产 233.11 万元，车辆 224.37 万元，与上年有所变动，变动原因为机构改革后资产清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0 个，共涉及资金 7216.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6.9%。组织对 2023 年度土地出让业务费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0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7.7%。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冀财资环[2022]90 号（直达资金-01 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 2023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出让业务费”等 4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1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0.0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预算文本一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清晰、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资环[2022]90 号（直达资金-01 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 2023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冀财资环[2022]101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冀财资环[2022]90 号（直达资金-01 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 2023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资环[2022]90 号（直达资金-01 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 2023 年度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实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火有人防、责有人担”的总体要求，更好保障我县森林资源安全，优化生态环境，巩固林长制成果。对 60 名专职护林员进行源头网格化管理，各司其职，人定其责，负责面全县的森林防火工作，按时发放护林员工资。未发现问题。

冀财资环[2022]101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资环[2022]101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度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2 万元，执行数为 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建立视频监管监控管护系统机制，强化监督管理，实现早发现早处置，设备在

线率达到 95%以上。提高扑救森林火灾的能力，确保安全、高效、快速地扑灭森林火灾，逐步实现森林火灾预防信息化。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资环[2022]90号（直达资金-01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000000		到位数		48.000000		执行数		4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实施后能够加强生态护林员选聘和管理。为我县60名护林员，每年每人补助8000元，共计48万元，及时发放到位。							已加强生态护林员选聘和管理，并为我县60名护林员每人每年发放补助8000元，共计48万元。				1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员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员60人			15.00	=	60	人	1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森林植被保护覆盖率	森林植被保护覆盖率			15.00	≥	90	百分比	1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时限	完成本次项目资金支付时限			15.00	=	12	2023年12月	15	完成	15			
			成本指标	60名，每年每人8000元，共计48万元。	60名，每年每人8000元，共计48万元。			15.00	=	0.8	万元	15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牧民及周边环境			有效改善牧民及周边环境			10.0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受益人口数60人			10.00	=	60	人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新治				联系电话:		7629360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资环[2022]101号提前下达2023年森林草原防火视频监控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4001 - 顺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2.000000			到位数	72.000000			执行数	7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实施后能够进一步提升森林草原防火监测能力。防止森林草原火灾发生，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已进一步提升森林草原防火监测能力，防止了森林草原火灾发生，保护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站址数量	前端站址数量（一、二期）56个	15.00	=	56	个	1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设备安装符合要求，设备调测正常。	设备安装符合要求，设备调测正常。	15.00	≥	90	百分比	1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本年度项目资金支付完成时限	15.00	=	12	2023年12月	15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本年度项目成本	本年度项目成本	15.00	=	72	万元	15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	未发生森林草原火灾，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预期使用寿命	项目预期使用寿命	10.00	≥	3	年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率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0	≥	90	百分比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新治			联系电话:		762936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加强和规范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编制工作，根据项目年度实施方案，明确测算依据和标准，编制项目支出计划，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准确性。

2.做好项目执行监控，确保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做好中期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完成进度滞后的，加快执行进度，确保项目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

3.规范项目绩效支撑数据收集、整理，深化成果应用。综合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从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提炼项目实施效果，注重对服务满意度等方面的量化数据收集、整理，扩大对项目服务对象的样本数量和调查内容，并对项目实施效益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有效利用。

4.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按照绩效指标编报要求，针对绩效目标设置对应的、细化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提高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完整性，为后续绩效评价提供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便于准确考量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下一步，我局拟将绩效自评结果在全局公开，以此次评价结果作为重要参考依据，完善自然资源领域绩效目标体系，高标准做好2024年度预算编制工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二）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